

優等獎

## 城隍夜巡

浮果

一  
A和我並肩走在臺北橋上，經過的汽機車仗著路面寬廣呼嘯而過，看這個情景很難想像這是幾小時後會登上國際媒體的機車瀑布流事發現場，每逢上下班時間都擠得水洩不通，我們兩人也是其中之一。

租屋處於三重河堤邊的高樓大廈，房間望出去就是淡水河，住了五年，水岸景觀已變成日常風景，可A還是像第一次看見說：「你看，那是八里，後面是觀音山，今天晚上的雲層很厚，可能會下雨」，搞得好像我不知道似的。

A和我因為租屋認識，他隻身到臺北工作，二十三歲前都在臺南，問他為什麼離開故鄉，他回答：「離家太近了，做任何壞事都不方便」，順便附上一嘴賊笑的表情。選擇三重落腳的原因很簡單，他不想住在臺北市只夠蝸居的套房，剛巧我在網路上刊登分租室友的廣告，湊成了這段緣分。

我在迪化街出生長大，十歲舉家遷移到新莊，趁著父母親年紀大到需要人照顧以前，自住獨立，A是我的室友，我們是相處後發現彼此都喜歡男生，而且互相喜歡著彼此。

A問我，為什麼想住在三重，我說：「這裡看得見淡水河和迪化街，我離家會近一點」，大概是出生於老

城區的人特別念舊。

頭一次帶著A徒步過橋走到臺北市，已經是五年前的事，他說這是一種老派浪漫，若是平常的話絕對不幹。那晚是城隍夜訪，農曆五月十一日，新曆六月中旬左右，再過兩天便是大稻埕霞海城隍爺生日。正日以前，城隍爺先派出范謝將軍及陰陽司出訪，陪同家將、陣頭一塊掃街，最後令牌壓陣。

在我小時候，夜訪走的是小巷，沿途經過燃放鞭炮，我聽到聲音跑第一湊熱鬧，想擠在最前面看個究竟。五年前，我們不是參加城隍夜訪而過橋，而是為了幫親戚守靈。

我叫她阿釰，輩分上算是嬸婆，從小都是用臺語稱呼，初次知道本名是從訃聞得見。嚴格說，她與我沒有半點血緣關係，她是三嬸的媽媽，卻也不是親生母女。

三嬸原本是童養媳，男方經常對她呼來喚去，當成下人對待，後來被沒有生育也沒結婚打算的阿釰收養。阿釰死的那天，母親吩咐我為長輩送行，當去湊個人數，讓場面別這麼冷清，其實就算加上我家全部的丁口，也不會超過十五人。

A那時堅持跟我一起去，在他的認知中，死亡是一件大事，即使關係再淡薄，生者都會產生痛苦與焦慮，說來他就是這一點比別人體貼。

那晚，一同走過臺北橋時，我告訴他，很久以前，每年的雙十國慶，舊城區的大家都站在橋上觀賞煙火，現在想來真是莫名其妙的對白，背景音是夾雜廟會聲的鞭炮和空中美人。

隔年，A竟然還記得這個日子，他出生於臺南，對宗教活動已經麻痺，聲稱容不下更多鞭炮炸開的硫磺味溢入氣管裡，可他對走過臺北橋很感興趣，認為不失為一種遠足，顯然是有點雙標的自我開脫。

A的怪是多面向的，白天從事心理諮商工作，跟患者講太多話，晚上回家像是洩了氣的皮球，總是戴上耳

機看向窗外發呆，他說休息時對人這種生物只想敬而遠之，身為他的男友也必須安靜。

可A有交代，如果有天我非得把他寫進小說裡，他希望自己的代號是A，因為這是英文第一個字母，他成為第一個被套假設的角色。

之後的每年，我們都會在城隍夜訪的當晚出門，兩個人一起走過臺北橋，當一回城隍。

## 二

阿釦是長輩，獨身住在四坎仔的兩層矮樓房，一樓租人，二樓自住。我小的時候，常跟著三嬸去探望，堂妹當時還沒出生，姻親關係的家庭中只有我一個小孩，說當成掌上明珠疼愛也不為過。

阿釦隨時坐在一塊滑板上，不論去哪都靠它代步。有時我會央求她載我一程，一定要是頭等席，滑行時她那一頭烏黑的長髮隨風搖擺，加上黝黑的皮膚、耳朵上鑲著翡翠的耳環、寬鬆飄逸的衣物布料，給人一種寶嘉康蒂的悠閒氛圍。

等到我稍微懂事，才意識到阿釦是個殘疾人士，幼年時小兒麻痺症發作，不良於行，只能靠滑板代步，可她從來沒露出不方便的表情，甚至連我問她為何不用雙腳走路，她也笑著回答：「嬸婆懶啊，用板子一滑就到了，幹嘛用走的。」

我覺得自己是個討厭鬼，狡猾地用小孩面目偽裝，問些讓人覺得難堪的問題，而阿釦小心地避開了，應該說她從小到大收到的異樣目光還少嗎？不如挺起胸膛，堂堂正正的做人，來得更自由自在。

阿釦出門一趟都是作戰，而且分成兩階段。

首先，身體從滑板離開，坐到地上，靠著屁股挪動，一階一階下樓梯，她的左半邊麻痺，只能靠右手支撐，

長期兩邊失力不均，肌肉一大一小。可她不許人幫忙，連三嬸也不能插手。

下樓後，阿釗架起木板，一樣靠著屁股挪動上四輪車，靠它代步，出門不外乎買菜、拜拜或收房租，包括她自己住的，一整排矮樓房都是祖上留下來遺產，嬸婆祖怕這個女兒流落街頭，很早就幫她規畫好，所以大家叫她「厝頭家娘」，我有時跟著出遊，不知道有多威風。

不只收房租，阿釗還擔任地下六合彩組頭的下手，幫忙撿牌支。

每逢香港六合彩開獎的日子，阿釗從早忙到晚，除了守在電話旁邊，幫忙賭客記下投注內容，自己也忙著算每個號碼的開牌次數和預估獎號，同柱、兩三零點五、十六號孤支、一號三星十五號兩星其他零點五，我的心算就是在她這邊學的，連帶記性也很好。

母親不喜歡我懂這些，在家時我會裝成不知道，只有在阿釗面前才會顯露本性，有時她高興起來給我零用錢，那是打彈珠臺一塊錢可以打一次、一包洋芋片只要五塊的年代，錢還很有影響力的小時候，二十塊已經算是大錢。

最後一次見到阿釗是國小五年級，我們要搬家到新莊，母親讓我去跟她打招呼。

阿釗正忙著收六合彩的賭金，組頭快要來收錢。她讓我坐下，幫忙清算眼前藍漂漂的鈔票，上頭還印著舊樣總統蔣公的頭像，我很喜歡鈔票翻動時飄出的油墨味，聞著便讓人有一種實在感。

我告訴阿釗明天就要搬家，她說她知道，臉上看不出絲毫的難過。當時的老城區，很多人往三重、蘆洲、新莊遷徙移動，沒人想到後來西區會重新復興，當下只是拚了命地逃。

阿釗在我準備離開時，塞了一千塊到口袋，交代我絕對不能告訴任何人，還說這是我與她的小祕密。我踩著輕快的步調回家，小心翼翼地將紙鈔藏在鉛筆盒下層，幻想自己將過上闊綽的生活。

五年前，幫阿釘守靈完，我跟A走回三重租屋處，路上講起這件事，他問我一千塊後來怎麼花掉。我回答他：「那一千塊到現在還塞在老家櫥櫃，我一直想要拿來買什麼，可都捨不得花。後來換成新版紙鈔，我嫌拿去臺灣銀行換太麻煩了，就一直留在身邊。」

阿釘死的時候，九十三歲，三嬸陪著她嚥下最後一口氣，照老城區的習俗，在家樓下搭傳統鐵皮帳篷，路邊架起靈堂辦喪事。知道城隍夜訪會經過，那晚特別將路衝面的塑膠棚放下避開，以免不敬。

A當時跑去看夜訪了，名義上雖然是陪我去，可我們的關係一直沒公開。之後每年，我跟他的城隍夜行折返點都是阿釘家，聽說那一整排樓房已經被建商買走，準備拆除舊建築，原地重建新的大廈社區。

如此一來，阿釘還會記得回家的路嗎？

我心血來潮說起這件事，A笑我又來了，說阿釘沒有這麼笨，早就踩著四輪車逃出結界。

夜訪之前，城隍爺會先「放軍」，將原本安奉於城隍廟神龕內的五營，安鎮到五方土地公廟，形成一個保護圈，妖魔鬼怪進得來出不去，正好一網打盡，直到農曆五月十八日才收營。

「人死後去哪呢？是會待在我們燒給他的洋樓洋房，還是墓地、靈骨塔，莫不是真的下地獄去受苦吧？」

A回答我誰知道，我又繼續問那些紙房子會不會傾斜，是老老实實扎根在平地上，還是跟人死後變成鬼一樣，腳不碰地，待在離土三寸的地方。

我的工作路面檢測員，單機作業居多，拿著測量儀器，前往公司工程的指定範圍，量測地面水平和角度。唯一能夠說話的對象只有含紅外線的小盒子，這也是我選擇這份工作的原因，直接、單純，不用花時間人際互動，只要專心做好眼前的事。

聽說人死後還得等六十年才能轉世投胎，我說阿釘才走五年，還有五十五年的死後人生要過。A說死後的

時間感跟現世不一樣，假設要等這麼長的時間，那麼一家人在下面團聚也有可能。

「那是另一種悲歡離合。」

「那是另一種折磨，因為再見要說兩次。」A總是如此悲觀，可工作上卻得勸人樂觀一點。

今晚的溫度比起往年再高一點，地球暖化的情況遲遲沒好，我已經走得滿頭是汗，A還是自在地腳步輕盈，連說這種話時都捎來一股涼意。

為了記錄這趟遠足，我在背包上綁著Go Pro，A很討厭鏡頭，總是刻意閃避。他很稱職地讓自己藏於幕後，就像諮商工作第一重要是解決患者問題，盡量不談到個人私事。

我們甫下橋就遇到夜訪隊伍，車隊閃著明亮的黃燈泡，在夜晚中顯得特別亮眼。鞭炮聲落於後頭，陣頭還沒趕上，先鋒部隊停在路邊等候，才不會拖得太長。

臺北橋是一個分界點，將迪化街分成一段和二段，遶境隊伍穿過橋下左轉，遇河堤再右轉，第一個巷口再右轉，目標是一間老字號福德廟，那裡早已聚集大量人潮，等著看熱鬧。

不久後，隊伍恢復移動，展現出該有的生氣，負責開陣的北管音樂，嗩吶聲音比起鞭炮更加響亮，配上堂鼓循序漸進的節奏，宣告神明來了，妖邪退下。

我告訴A，阿釘也喜歡看熱鬧，可她的四輪車去到人擠人的廟會現場，不只開不進去，要是遇到放鞭炮或交通管制，進退都不方便，退而求其次，只能從住家二樓的窗戶遠遠眺望，我想她沒有近視，全是因為太常看遠方的緣故。

我顧著說話，沒發現范將軍已經走到我身邊，若不是A拉我一把，說不準後腦杓已經被神將擺動的機關手狠狠擊個正著。平常的話，我會算準距離，待在後方，伺機偷看裡面的將腳揮汗如雨，在我還小不懂事時，曾

經認真以為神將是活的，還曾做過好幾次被祂們在小巷裡追趕的惡夢。

A笑我膽小，他的臺南老家就在臺灣府城隍廟旁，從小就把廟當成廚房跑。父母親開門做生意，早出晚歸，城隍爺比他們更常陪在他的左右。他說進廟抬頭就能見到匾額上「爾來了」三個字，不覺得像是警世預言，反有種歡迎回家的親切感。

正因如此，A知道大稻埕城隍廟有夜訪，顯得比我還興奮，加上我和他之間的身高差，猶如范謝將軍，我號稱一百七，他是真正的一八零，也不管是否不敬，拉著我跟在神將身邊，學他們搖擺走路。一向冷靜自持的A，只有這時候才會表現出淘氣的一面，叫我怎麼都不好拒絕，看著他亂來搞笑，我還真有點羨慕他。

A問我怎麼了，我也回答不出究竟是嫉妒還是羨慕，為何他能這麼自在呢？

換作是只有我一個人，絕對做不來這些事，排斥新環境，喜歡秩序，討厭突出自我，百年不變讓我更有安全感，連看著老城區多出許多新房子，我心裡都很不安。

A擺出心理諮商師的說話口吻，把我當成了他的病人，我要他收起幫人看診的口氣，不許隨意分析我的心情，這是答應交往時約定好的，我們不是彼此的心理醫師，而是生活在一起的伴侶。

A拉著我往旁邊的小巷走，他說現場有點吵，就算習慣廟會的吵鬧，也需要安靜片刻。A釦也是這樣自我解嘲，她說廟會太吵，遠看更好，其實臉上多少有些落寞，還好有我充當報馬仔重現現場，多少解了她貪看廟會的癮。

每次看完廟會，我都會去A釦家，不管是夜訪時真的抓到孤魂野鬼，家將衝進民宅的精采畫面，還是白天遶境踩著高蹺的賣藝人如何空中飛踢，甚至鼓面大到十個人圍成一圈都還綽綽有餘的熱情打擊臺式森巴。

我邊說邊重現畫面，把現場所有新鮮好玩的東西，都原封不動地搬到她的面前，A釦高興起來也會跟著手

舞足蹈，大喊好看，高興之餘，再給我零用錢，我再把錢拿去樓下的雜貨店買零嘴或抽籤。

A說我這是一種鮭魚回巢的表現，錢從阿釗的口袋撒出，經過我的手，抵達跟她租屋的商人手上，最後再回到房東手裡，完美體現了現代資本主義的運作，有錢人永遠都是有錢人的最佳典範。

我讓他別打斷，更別拿這種充滿銅臭味的邏輯打擾我回憶兒時最單純的時光。

我和阿釗就像是祕密朋友，她家就是祕密基地，每每沒有地方可以去的時候，我都躲在那裡，獲得童年最可靠的庇護。她不是有血緣關係的家人，不會對我大小聲或裝成大人的模樣教訓，可對我的溺愛又總是掌握得剛剛好。

我有阿嬤，阿釗雖然名義上是嬸婆，跟她是同個輩分，可兩人在我心中是不同的距離感。

阿嬤會對我無限溺愛，但該對我嚴厲的時候，比母親還要可怕。阿釗對我的好那是對一名晚輩的照顧，她對每一個人都一樣，等到堂妹出生，家族中不再只有我一個小孩時，我才真正意識到這件事，原來我不是獨一無二，可還是能獲得相同的偏愛。

阿釗只對我發過一次脾氣，為了她沒有認真聽我說話而賭氣，我把剛整理好的六合彩賭金弄亂。她氣得要我回家，還揚言說要打電話跟母親告狀。我們兩人之間的吵架，就像小學生為了一枚橡皮擦歸誰使用，立刻分開桌子劃清界線，不准對方越界的那種幼稚。

最後是我低頭求和，阿釗可以沒有我，但我不能沒有她這個祕密夥伴。在找不到同年紀的小孩一起玩，只能自己假裝有個幻想朋友，她是我可以找到並且能信賴的人，即使長了我這麼多歲。

A說現在換成我是你的祕密夥伴，他牽起我的手，穿過小巷，我怕別人看見想甩開，可他並不在意，說這是很自然的事。說的也是，手只是想牽起另一個人湊成一對，我允許自己任性一回，就像小時候我對阿釗表現

的任性，也都是自然而然，從沒想過依恃小孩這個身分橫行霸道。

### 三

我帶著A走小巷，可偏偏記憶中的捷徑已經被填平，多出的是以前不存在的水岸大廈，連帶將住在豆乾厝的老居民連根拔起，只能從尋常的道路繞過去。

阿釗家是下一期的都更重點，在她去世後，偏房的親戚經濟狀況出問題，三嬸與他們商量後，賣掉幾間樓房還投資債，剩下的錢買了一間新房子。如今一排房子，早已都是登記他人名下的財產，我愛吃的紅茶自助餐及柑仔店已經收得連招牌都不見。

阿釗家位於一排樓房的最後一戶，旁邊原本有條小路，拐進去有座雞棚，逢年過節時相當熱鬧，總有當地人預約現宰雞作祭祀用。如今路不見，雞鳴不再，只剩拐角的樹還杵在原地。

抬頭望著阿釗家，外頭已經掛上何時拆遷的告示，裡頭亮著燈，還有人住，他們關上窗，對外頭的夜訪聽而不聞。

某一年，城隍夜訪的隊伍改變路線，經過阿釗家門前，她開窗，嘴裡叼著菸，高興地朝樓下的我招手，那是唯一一次在廟會現場見過她，至今想來都還以為會不會是夢。

對阿釗來說應該也是夢一場，她說過：「我最喜歡八爺，臭屁得不得了，已經搶盡鋒頭，還要跑回去牽七爺的手，偏偏就是這點好，男人牽手，哈哈，光想我就害臊。」

阿釗要是還活著，我會告訴她那叫 Boy's Love，很多女生都對這種男人間的愛有興趣，藉此填補無法在普通男性身上得到的幻想與滿足。

突然，內心興起一股衝動，若是平常的我肯定不會這麼做，我定是在樓下看看，牢騷幾句，然後拉著A離開回家，最多是路上停留在夜市片刻，吃一盤麻糬冰再走。可是今晚的我，手都牽了，還有什麼事情做不到！我抬頭對著那戶亮燈傳出跟著電視一起笑出聲的房屋，大喊：「阿釘，我來看妳了！」不是一次，而是好幾次，聲音大得能聽見身後公寓的住戶打開窗看發生何事。

A被我的大膽之舉，先是嚇到，然後跟著我一起笑出聲，最後拉著我跑走，我們往河堤跑，身後卡拉OK店傳來歷經風霜的菸槍噪，霸氣唱著羅時豐的〈台北迎城隍〉，還真有著說不出的荒唐。

我們就這麼一直跑，跑到兩人上氣不接下氣，遶境隊伍早已經超越我們，切到延平北路三段，繼續往保安宮的方向移動。

A鬆開手，問我剛才是否發瘋，還是被阿釘的鬼魂附身，我回答都不是，只是有種想吼出來的衝動，自己也不能理解這究竟是不是想念。

我話還沒講完，A眼尖發現牆角有塊滑板被當成垃圾處理，他拿起來檢查，除了輪子有些舊，板子上到處是摩擦過的傷痕，大致堪用。

我和A是室友，可我們的感情不是日久生情，認真說的話還多虧滑板這名媒人。

A身上總帶著兩套衣服，一套是上班套裝，一套是休閒運動服，每日下班以後，都會去西門滑板場溜一圈再回家。

明明都是滑板喜好者卻從來沒見過面，甚至連常去的滑板店都是同一家，這些都是我們在滑板場正式照過面聊天才發現的。

我喜歡玩短板，可技術不好，常跌得連旁觀者都會捏把冷汗，A就是其中之一。他喜歡交通板，喜歡滑在

路面上的不確定和刺激，那日他剛抵達滑板場，見到我往前撲、臉朝地上摔，比當事人還快發出「啊」的一聲。我就是這時注意到他的，我的室友，原來也是位滑板愛好者，技術比我高超，喜歡城市大馬路勝過河堤鋪好的柏油。正式交往後，溜冰場成了我們的約會場所，討論技術比甜言蜜語還多。

A拿著別人不要的滑板，滑在大馬路上，我讓他慢點，不要太快，可他的腳一踏上那塊可以載著他去世界任何地方的板子便停不下來，就好像我們的感情關係，從真正了解彼此到陷入熱戀也是極快，像是乘著風飛翔似的。

A發現我沒跟上而回頭，他說這塊板子是長板，可以試看看兩個人。可滑板終究是個人運動，一同搭乘的人只是累贅，它真正有趣的地方，是你自己掌控方向和速度，當你快到一定程度時會相信能到達任何地方。

玩了一會，A把板子放回角落，我們回到徒步，朝著臺北橋移動，興許是剛才踩著滑板前進幾步，回程的步伐比來時還快，還必須兩人輪流說「緩緩，再緩緩」，才能恢復成散步的速度。

我說起工作，每日拿著測量儀對焦，施工前後各量一次，師傅總是一直催快點快點，他們不在乎平整，只想盡快收工。路平專案執行這麼多年，馬路依然有坑洞，高低不均，緩降坡偏差零點二公分，都是因為沒人把它當回事。

工作久了，就算不靠機器，肉眼也能看出水平點有沒有跑掉。A不信，非要我證明不可，我見四下無人，撥開地上的石頭，呈蛙人姿勢趴下，拿出褲口袋裡隨身攜帶的三角板，假地面當成支點，計算離軸程度。

「二十七到二十八，正負相減二。」我的量測不會錯的，畢竟是我的專業。

「那我不是踮著腳走路，還是你眼中的每個人都是傾斜狀態。」

A不信，我也沒辦法，他讓我別再玩了，今晚出來得夠久，明天還要上班，提醒我回去換件衣服，重洗一

洗澡才能上床。

走著，臺北橋到了，我們回到一開始A說：「你看，那是八里，後面是觀音山，今天晚上的雲層很厚，可能會下雨。」剛好是橋的中心點，前面望過去是重陽橋，今晚也是忘了打開大燈，只能看見白色的輪廓在黑夜中隱約現行。

「今天的城隍夜巡到此結束，畢竟是一年一度呢。」A說。

「你也要回去了嗎？繼續當水鬼嗎？」

我看著A，看著這個被我套上假設的角色，他則選擇揮揮手，賴皮地說：「我才不當水鬼，要當也是當城隍。」

說完轉身背對橋，以一種浪漫又不現實的姿態躺進淡水河，空中沒有掙扎，沒有像電視劇女主角飄散頭髮，手要伸不伸似的，等著男主角來救。進入水中，連一點水花都沒有，該給滿分十分的跳水姿勢，我目送著他，不掙扎地回到水底，回到他該回的地方。

兩年前，A自殺了，晚餐還跟我有說有笑，聊起工作，說到一名患者經過兩年諮商，終於擺脫憂鬱症的困擾，並講好周末一同去滑板場參加聚會。他甚少聊起工作，通常都是我一個人嘮叨，抱怨同事，抱怨發包工人，他傾聽得多，偶爾搭話幾句。

睡個覺醒來，我找不到他，廚房、廁所甚至他最常待的社區圖書館都去過。所有的東西都在，包括前一晚先整理好的襯衫和西裝褲，全都原封不動的擺在該擺的位置。

我等了超過二十四小時去報警，聯繫他在臺南的親人，都沒有他的消息。過一個禮拜，屍體在河堤附近的大排水管被一名釣客發現，經過身分比對確認為A。

人死了便不再是單純的失蹤案，而是兇殺案，我身為室友被列為頭號嫌疑犯，不過大樓處處有監視器，證明當晚是他自己走出屋外，向著河堤移動，一路都有畫面，想到最後是沒有生命的科學儀器目睹他的死亡，我便寒心。

失蹤還沒確定是死亡的那個禮拜，我經常看著窗外，盯著樓下，想著他何時回來。得知死訊後，想到A那時可能站在河裡頭向我相望，便再也無法拉開窗簾。

那不是害怕，而是愧疚。

每個人都在問A的死因，我回答我不知道，他下班回來總是不說話，除了溜滑板的時間，總是一個人靜靜的發呆。我在他的筆電發現日記，除了有每位患者的病因及陪伴經過，他也把自己的心情寫進日記裡。

A的工作時間有一半花在對話，傾聽病人的煩惱，並適當地給予回饋，引導他們走向更好的那一面，或少試著別讓惡劣的感受繼續放大。患者將內心的情緒垃圾盡往他身上倒，作為清道夫的他，只有在溜滑板時能夠擺脫糾纏。

A形容病人的煩惱就好像手，把他當成救命的浮木抓得牢牢的，只有溜滑板的時候，能夠掌握自己的人生。一名患者有一個煩惱，無數的患者有無數的煩惱，A小心處理這一切，他告訴自己當A就好，不要記起自己是林醫師，就像他告訴我的，往角色套用一個假設，就不算是冒用他人的生命故事。

最後一篇日記，寫了關於城隍的起源，因為再過幾天，便是城隍夜巡的日子，他已經與我約好，卻在寫完之後決定投河，用這麼戲劇性的方式結束自己生命。

城隍最早的起源是城廓，城廓即是城牆，城牆所到之處皆為皇土，象徵皇權無所不在，因此每個官員都對祂畢恭畢敬。可除此之外，死去的地方人士、清廉官員或是長期苦心修行的鬼魂，都有機會成為城隍。A說，

城隍就是一個角色的假設，當後人將他的神格抬高，那祂就是神，不再是孤魂野鬼。

他沒說他累了，沒交代任何事，沒有抱歉也沒有遺言，只是順著當時的心情，去當他的水鬼，去做他的城隍，就像我們踩在滑板上，必須時刻保持著平衡，稍有不慎就滑出跑道。

A 死後，臺南家人將他的物品用一臺卡車全部載走，前後上來臺北好幾次，最後驚動到都城隍爺親自來招魂，不然死後繼續留在河裡，成為水鬼。

事情處理完畢後，回歸日常生活，我的身體出現異狀，無法忍受每天看到的水平線都是傾斜的，只好提出辭職申請。

我接受全身健康檢查，醫生都說無異狀，最後只能轉介諮商治療，諮商師說這是一種創傷症候群，我的心受傷了，連帶影響到看世界的視角，嚴重的時候甚至沒辦法好好走路。

在正常人的眼中，我走路是歪的，可我自己卻感覺不出異狀。我沒有搬回家住，而是選擇住在跟 A 曾經一起有過的家，除了諮商時間以外，都待在窗戶邊看著水岸發呆，比任何人都更留心河的動靜。

一年快要過去，兩個月後又是城隍夜巡，隨著時間將近，眼中的世界便越傾斜。諮商師說我打從心底恨 A，恨他為什麼不說，把所有心事都往心裡藏。我不是 A，我不知道他的想法，或許我更痛恨自己什麼都不知道。那時，原本好轉的病情再度惡化，直到我看見他。

我去的醫院是 A 過去服務的地點，他走了，可是名字還在，諮商結束準備離開時，我看到研習教室的課程還有林孟賢醫師，上面寫著戲劇治療的預約時間，以及林醫師因為個人因素長期請假，未完成的課程由其他醫師代課。

我詢問諮商師的意見，走入戲劇治療團體，走入我不認識的林醫師內心，他精心設計的課程，透過故事和

肢體互動獲得心理支持，調正傾斜角度。

諮商師說要了解自己為何不開心，最好的方法就是扮演A，當我做出他的動作，想像他的表情，從我的嘴裡說出他會說的話，才發現我比任何人都了解他，方才明白原來他可能是這樣想的，只是我忽略了，跟其他的情侶相同，再怎麼相愛，我們都更愛自己，想從對方身上得到成全。

A用他的生命成全了所有人，最後使自己變成一個缺口，每當我看著他曾看過的河岸風景，我都曾想到他是這麼的寂寞，又害怕打破沉默後，自己仍然是那個傾聽者。

我在班上除了扮演A，也曾想扮演城隍，扮演不認識的人是禁止的，還是沒辦法取得參考樣態的神明。就在這時，阿釦出現了，我學她在地上滑行的模樣，學她的翹腳坐姿，待在只有一個人的陋室裡，撿明牌，算機率，相信數字不會對她投以鄙夷的目光。

生病之後，我看不起自己，不敢相信人會這麼軟弱，一個人死有什麼好值得傷心，可悲傷就像淡水河，退潮時離岸面這麼遠，縮到只剩下一點，漲潮時甚至連退路都不留餘地。阿釦比我堅強多了，而我只是試著不軟弱。

去年，我提出跟A一起夜間旅行的想法，在城隍夜巡那日，我跟他一起，我扮演他也扮演自己。經過審慎評估，心理狀態也沒問題，諮商師讓我帶著Go Pro全程記錄。我自己出發，帶著我們兩人的共用滑板，託現在到處是網美，人們已經習慣對著攝影機說話的行為，我不致被當成瘋子。

諮商師建議我回到社會工作，不論從心理健康或是維持生活品質，錢還是不可或缺，我回到前公司，初時還會出些小錯，現在已經調整成正常狀態，正負加減二為誤差值，我減得越少代表病況好轉得更多。

時間到了今年城隍夜巡，我聽到河對岸的鞭炮聲，原本打算不出門的，後來還是帶著滑板出發。見到A之

前，我一直想他究竟還在不在水底下當水鬼？他已經沒有牽掛地投胎了，還是像人說的自殺者一直輪回死亡經過？或者更糟，必須待在水面下找替死鬼，可他這麼溫柔，能夠狠下心拉下陌生人的腿，只願換來超生的機會嗎？

分手時，看著A隨著河水流走，我思考著該不該告訴商師這件事，A已經成為城隍，而我還必須為他再走一年，才能大祥。

A沒有答覆，夜晚，他總是不說話。我拿起靠在橋上的滑板，平放在橋面上，這是他最喜歡的交通板，我趁著臺南家人沒留意時藏起來留在身邊。右腳擺上，左腳一蹬，向前滑，左邊有石頭那就向右閃，右邊磁磚破裂那便向左閃。

明年見，A。

作者介紹

浮果

何健豪，筆名浮果，白天圖書館員，晚上從事寫作，現為鏡文學簽約作家。已完成十七部創作，《除念師阿平》、《八爺》、《恆河沙等身布施》、《老鼠發電廠》、《開著福音車徵廟祝》等作品，均已完成連載。

評審意見

張亦綸

將含羞草的易感與松樹般的挺拔完美結合，這就是〈城隍夜巡〉。作者的筆調非常輕，但成色細膩。從兩個同性戀人在臺北橋上的對話開始，個人生活與城市記憶的交織，不露斧鑿。戀人來自臺南，「對宗教活動已經麻痺」，唯對城隍夜訪不排斥；因為職業傷害，不喜社交，但有主述者是例外：凡情，總在情有獨鍾——與坐在滑板上的嬸婆阿釦的感情亦然。尾聲「無言心累」的揭露，一般易失之莽撞，然因前有在街上對阿釦亡魂喊叫一節，對逝者的「勿忘妳／你」，就從「危險動作」變成前後動作呼應的「豚跳」——不使亡者被拒於世界之外，情很深。如以畫比，阿釦像實景，另兩人反倒有幾分晃悠感，但透過滑板串連、映照，迴腸盪氣之外，也使城隍這個「從非人到人神」的古老守護想像，與現代人心與愛之「夜」——所有「不覺」的邊緣與痛苦——產生關連，帶來了新的交接和語意。